

交通部公路總局臺中區監理所
第11屆性騷擾防治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名冊

序次	本屆委員	職務	性別
1	馮○滿	主任委員 (會議主席)	女
2	連○源	指定委員	男
3	黃○興	指定委員	男
4	陳○芳	指定委員 兼任幹事	女
5	劉○烈	指定委員	男
6	陳○文	指定委員	男
7	蔡○枝	指定委員	女
8	李○誼	指定委員	男
9	張○芬	指定委員	女
10	黃○薰	指定委員	女
11	林○儀	指定委員 兼任執行秘書	女

- 1、第11屆性騷擾防治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任期自發文日起至114年2月19日止。
- 2、委員由所長就本所同仁指派之，其中女性委員不得少於二分之一，男性委員不得少於三分之一。
- 3、外聘委員部份，於必要時，以額外增聘2至4名具相關學識經驗之社會公正人士、或專家學者擔任委員方式辦理。